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 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 2022-077

债券代码:128044

债券简称: 岭南转债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长尹洪卫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刘勇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刘玉平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2022年5月21日和2022年5月28日分别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和《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减持与本次拟控制权变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无关联关系。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就上述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进行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减持计划进展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交易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变动比例
尹洪卫	-	-	-	-	-
刘玉平	-	-	-	-	-
刘勇	2022年06月16日	集中竞价	3.0500	211,000	0.0125%

	2022年06月17日		3.0012	990,000	0.0588%
合计				1,201,000	0.071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尹洪卫先生未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2022年9月21日，刘玉平女士减持计划期限过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玉平女士在减持期限内未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2.减持前后对比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注1]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注2]
尹洪卫	合计持有股份	372,318,971	22.0981%	372,318,971	22.0974%
	其中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0,473,218	4.7763%	80,473,218	4.77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291,845,753	17.3218%	291,845,753	17.3213%
刘玉平	合计持有股份	456,071	0.0271%	456,071	0.0271% ^{注2}
	其中：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4,018	0.0068%	114,018	0.0068% ^{注2}
	有限售条件股份	342,053	0.0203%	342,053	0.0203% ^{注2}
刘勇	合计持有股份	6,563,806	0.3896%	5,362,806	0.3183% ^{注2}
	其中：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40,952	0.0974%	439,952	0.0261% ^{注2}
	有限售条件股份	4,922,854	0.2922%	4,922,854	0.2922% ^{注2}

注1：以披露预减持公告披露的总股本为基准计算；

注2：以2022年09月14日公司总股本1,684,897,318股为基准计算；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所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且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该项规定；在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目前，以上股东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本次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相关承诺的情况，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减持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承诺。

三、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减持与拟控制权变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无关联关系。

2.上述减持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上述减持未对公司治理、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股东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9月21日